

石城县财政局

石财社指〔2021〕41号

石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残疾人 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残疾人联合会：

根据赣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赣市财社字〔2021〕47 号）文件，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0.9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统筹用于困难重度失能残疾人照护和托养服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低收入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等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改善残疾人照顾服务方面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 20811 “残疾人事业”，支出经济分类按用途填列。

二、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请对照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2），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1. 2021年残疾人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安排表
2. 2021年残疾人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1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下达补助资金总计	石财社指〔2021〕7号提前 已下达资金	本次下达资金
石城县	49.1	50	-0.9